



习近平法治思想、总体国家安全观基层实践

陕西以高水平政法工作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

三秦大地平安底色更亮群众幸福成色更足

□ 本报记者 孙立昊洋 马金顺
□ 本报通讯员 范巍

初冬的三秦大地，山川纵横，烟火升腾。从城市到乡村，一幅幅和美图卷勾勒出平安陕西的绚丽图景。

“现在治安环境越来越好，遇事有民警、网格员，邻里有纠纷可以找调解员，这样的日子很安稳、很暖心。”陕西西安莲湖区北院门街道学习巷社区居民李先生对《法治日报》记者如是说。

平安，民之所盼，发展之基。回眸陕西政法工作，呈现在眼前的是平安陕西，法治陕西建设的勃勃生机和丰硕成果：全省人民群众对平安建设满意度从96.16%提升到98.11%。

近年来，陕西省政法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引领，以大平安理念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积极深化改革，创新社会治理，深入推进更高水平平安陕西、法治陕西建设，全力以赴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交出了一份高水平的“平安答卷”。

守护平安

2024年3月21日，平安陕西工作会议在西安召开，对全省平安建设工作作出新部署，省委每年春季高规格召开平安工作会议在陕西已成为常态。

2023年，部署打好公共安全保卫战，生产安全攻坚战等“六大战役”。2024年接续推进，部署全力确保政治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等六项重点任务，将平安建设纳入全省目标责任考核，作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业绩评价的重要依据。

平安是极重要的民生，是最基本的发展环境。陕西各级党委政府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强化忧患意识、坚持底线思维，下好除险保安先手棋，打好维稳促治主动仗，不断推动更高水平平安陕西建设取得新成效。

陕西省在2023年度平安中国建设考评中被评为优秀等次，9个市（区）被命名为陕西省“2023年度平安市（区）”，93个县（市、区）被命名为“2023年度平安县（市、区）”，30个省级单位被命名为“2023年度平安建设先进单位”，2个市和14个县（市、区）被授予“平安银鼎”，17个县（市、区）被授予“平安铜鼎”。

2024年是总体国家安全观提出10周年。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强调，“国家安全是中国式现代化行稳致远的重要基础”，要求“必须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

为维护社会大局持续安全稳定，陕西各级政法机关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常态化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起底、大化解。2024年以来，全省各类矛盾纠纷调解成功率达97.6%。

“我抱着试一试的态度来这儿解决交通事故理赔

纠纷，没想到不到一个小时，对方现场就给我支付了全部赔偿款。”近日，在西安市长安区综治中心处理事故理赔纠纷的网约车司机李师傅看着到账的赔偿款，开心地说。

群众满意的同时，也为陕西平安建设工作积累了好做法、新经验。渭南富平县打造涉税费纠纷调处新模式，“一站式”化解实现矛盾不上交；榆林绥德县满堂川镇通过在镇、村综治中心创新建立“说事堂”，推动纠纷就地解决；韩城市金城街道创新推行“四联调解”工作法，通过分类别、分层次、分对象、多维度多元预防化解矛盾纠纷，切实做到了“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这些创新做法被评为全国新时代“枫桥经验”先进典型，在全省开展“枫桥式工作法”评选活动，挖掘培育典型，总结亮点做法，对82个先进典型进行表扬推广。

陕西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做实制度建设和运行，努力让群众的每一项诉求都有人办理，依法推进，2024年7月7日至26日，中央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现场会在陕西召开。2024年以来，全省信访形势持续平稳向好。

平安是人民的福祉。陕西政法机关坚持打击犯罪护民安，组织开展“利剑”“秦鹰”“破小案、暖民心”等系列专项行动，2023年全省人民群众对社会治安的满意率达98.86%；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完善防范整治、举报奖励等制度机制，在重点行业领域建立健全源头预防长效机制，持续巩固党委统一领导、领导小组牵头抓总、成员单位协同并进、社会力量共同参与的工作格局。

服务大局

2024年3月20日，陕西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召开会议，总结工作、部署任务，带头开展述法点评，听取部分地市和省直部门主要负责同志述法，推动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与此同时，陕西省各地各部门坚持“应述尽述”要求，紧盯民生等重点领域明确述法内容，结合工作实际丰富方式方法，细化要求优化工作流程，完善机制规范运行程序，统筹安排落实保障机制，推动县级以上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述法点评实现全覆盖。

法治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保障。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对“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作出专章部署。

2024年以来，陕西省审议通过《陕西省知识产权保护条例》等省级地方性法规27件。“六省一市”人大秦岭协同保护工作座谈会在陕西召开，签署《备忘录》，正式启动秦岭协同保护工作；汉中、安康、商洛三市就陕南民歌保护传承开展协同立法，省际、省内区域协同立法取得新进展。



图为陕西延安市长市公安局南沟岔派出所民警到农家小院普及法律知识。

张翼龙 摄

民之所望，政之所向。陕西在立法上坚持需求导向，更加注重维护人民群众的尊严和权利，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平安的多样化、多层次、多方面需要，推动“小切口”立法，确保立得住、行得通、真管用。

行政执法直接关系到法治政府建设成效。陕西持续狠抓《陕西省关于进一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若干措施》落实，44个省级执法部门明确行政裁量权基准4723项，成立省政府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局，四级全覆盖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加快推进，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在2024年第一季度首次实现100%，行政执法工作取得新进展。

只有坚持改革创新才能破解政法工作中的各项难题，才能促进政法事业的长远健康发展。

陕西政法机关加强工作统筹，省委改革办将政法改革重大事项列入省委年度改革工作要项，省级政法单位主要负责同志牵头推进重大改革任务落实，在榆林、商洛、西安、咸阳、延安5个市开展综合试点，推进破解执法司法难点堵点。

“办案团队维护了我们的合法权益，为我们代理企业的轴承注册商标专用权保驾护航。”2024年11月12日，广东刑智知识产权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打假办主任刘连双接到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法院办案检察官的回访电话时感激地说，“这让企业经营更安心，发展更有信心”。

公正司法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陕西法院依法严惩犯罪，检察机关深入开展“检察企业”“检察民生”专项行动，公安机关制定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十条措施”，建成公安知识产权保护站120个，司法行政机关组织全省327家律所579名律师与600个重点项目结对提供“一对一”法律服务，让公平正义更加可感可触。

为不断涵养全社会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环境，陕西坚持把全民普法作为基础性工作，深入实施“八五”普法规划，建立全省党政机关“三单两书”普法工作制度，持续开展“十大法治人物”选树宣传。目前，在陕西，省市县乡村五级公共法律服务三大平台实现全覆盖。

作为古丝绸之路的起点，“一带一路”建设的重要节点，陕西加强“一带一路”国际商事法律服务示范区建设，建成中国-中亚法律查明与研究中心，建立“涉外公证+领事认证”联办机制，273名律师进入“陕西涉外律师领军人才库”，30人入选“全国千名涉外律师人才库”，涉外法治工作开创了新局面，迈出了新步伐。

筑牢忠诚

“赶快闪开！”2024年4月10日，汉中市西乡县公安局城北派出所民警史礼海出警时，为群众，毫不

犹豫用胸膛挡住了刺向群众的尖刀，经抢救无效壮烈牺牲。他的英雄壮举迅速传遍了天汉大地。

陕西政法机关大力弘扬政法英模精神，在全省政法系统部署开展“学英模、见行动、立新功”主题实践活动，组织全省政法干警认真学习宣传以史礼海同志为代表的政法英模先进事迹和崇高精神，教育引导政法干警在提升素质能力、锻造政法铁军上见行动，在立足本职岗位、做好政法工作上立新功。

陕西各级政法机关始终把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作为首要任务，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对全省各市（区）、县（市、区）党委政法委书记和省市政法单位领导干部等236人进行集中培训。

陕西政法单位按系统分层级，分期分批开展轮训，带动全省政法机关实现政治轮训全覆盖。

“这次活动促使党员干部真正做到学纪、知纪、明纪、守纪，是一次思想的再洗礼、理念的再对标、责任的再加压、工作的再鼓劲。”2024年5月10日，参加完西安市委政法委围绕“学党史、明规矩、强党性”主题开展的党纪学习教育读书班研讨交流后，西安市委政法委员会党委专职副书记戚斌说道。

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是加强党的纪律建设，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重要举措。陕西政法机关精心制定方案，抓实学习研讨、警示教育、解读培训、检视整改等各项重点工作，教育引导政法干警做到学纪、知纪、明纪、守纪，以严明纪律保障各项工作落实。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制定持续推进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的16条措施，切实减轻基层负担，让基层把更多精力放在落实上；陕西省司法厅深化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制定《“高效办成一件事”计划》，以干部能力提升促发展质效提升……一项项务实举措，是陕西政法机关加强政法队伍建设的真实写照。

陕西红色文化资源丰富，在此形成的延安精神、照金精神等不仅展现出陕西独特的红色文化优势，更是新时代强基铸魂的重要精神力量。陕西政法机关坚持用延安精神滋养初心、淬炼灵魂，用足用好各地红色资源，经常性开展革命传统教育，传承红色血脉，赓续红色基因。

从国之安定到民生福祉，忠诚、干净、担当的新时代政法铁军，始终奋战在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的最前沿。历经岁月洗礼和实践检验，平安陕西、法治陕西越来越根植于人民群众心中，三秦百姓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涉外法治陕西“一带一路”

群众一键享受“云端”优质法律服务

□ 本报记者 孙立昊洋 马金顺
□ 本报通讯员 岳娟

“真是太方便了，咱县城居然有个会说陕西话的法律机器人，我们这些不太会说普通话的人也享受到科技的便利了。”2024年11月29日，陕西西安蓝田县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大厅，当地居民陈先生用方言向“AI司小宣”法律问答数字机器人咨询民间借贷相关法律问题后感慨道。

除了“AI司小宣”法律问答数字机器人，大厅还放置了一台公共法律服务智能一体机。

蓝田县公共法律服务中心负责人贺琳用手指着大厅内的智能服务设备，——向《法治日报》记者介绍：作为《吕氏乡约》的发源地，蓝田县司法局在“枫桥+乡约”基层治理模式基础上，将“智慧司法”理念引入促进基层治理能力现代化和公共

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中，使全体司法行政系统更迅速、更精准地回应群众和市场主体所需所盼。

采访过程中，一位女士匆匆走进来向工作人员咨询：“我弟弟在蓝田一工地干活摔伤导致小腿骨折，与公司产生纠纷，想申请劳动仲裁，但不知道接下来该怎么做？”

工作人员立即引导其在公共法律服务智能一体机上使用智能法律咨询功能，填写基本信息生成法律意见书，意见书内容包括纠纷解决指引、法律救济途径指引以及相似案例参考等。

“咱这机器太先进了，我弟弟受伤来不了现场，我把这些材料打印出来拿回去给他看，省了不少事呢。”这位女士边说边在工作人员指引下将法律意见书和《劳动仲裁申请书》模板打印出来。

目前，蓝田县司法局已实现智能法律咨询、法律文书模板智能生成，部分司法行政业务办

理指引、法律法规查询、案例库查询5项服务的智慧化应用，并将所有服务同步加载到“法治蓝田”智慧司法“一码通”小程序上，只需通过微信扫描二维码或关注“法治蓝田”微信公众号，即可享受“云端”优质法律服务。

在“法治蓝田”智慧司法服务后台，记者看到页面上显示会员管理、内容管理、互动管理三大管理模块，其中互动管理项下可以实时看到群众在线填写的人民调解、法律援助等司法行政业务的申请。后台收到申请后可以联系申请人，核实案件基本情况后，及时将业务交办给相关科室，为申请人办理业务。

记者注意到，蓝田县司法局还在“法治蓝田”智慧司法服务平台上搭载了人民调解、法律援助、行政复议“直通车”，建成宣传普法微讲堂，组建县、镇（街）、村（社区）三级网格化公共

法律服务队伍，采取“云端受理+后台接单+分级派单+三级服务+网格推动+跟踪问效”的闭环管理模式，实现司法行政工作一网通办。

自平台开通以来，蓝田县司法局线上线下结合，接单化解调处各类矛盾纠纷1689件，接受智能法律咨询11万余人次，即时问答咨询21万余人次，办理法律援助案件2106件，受理行政复议案件258件，切实打通了基层治理和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蓝田县司法局局长杜新选介绍，未来还将继续推进线上人民调解、行政复议和公证线上取证、远程智慧化视频办公等平台建设，打破时间和空间限制，将服务送到群众门前，将工作做到群众心里，擦亮蓝田“智慧司法”品牌，以建设更高质量的现代化基层治理体系，为法治社会建设增添砖瓦。

□ 姬亚平

法治既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保障，也是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内容；国家安全是中国式现代化行稳致远的重要基础，也是人民群众安居乐业的前提条件。

近年来，陕西始终把法治和平安作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保障和基础，加快构建与陕西社会经济发展相适应的更高水平平安陕西、法治陕西工作体系，全省党政机关依法运行，社会大局安全稳定，为谱写陕西追赶超越新篇章、争做西部示范创造了良好环境。

党的领导全面加强。陕西省委高度重视平安、法治建设工作，将其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予以推进，每年高规格召开平安陕西工作会议和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会议，对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总体国家安全观和陕西省平安、法治建设工作作出总体部署。通过建立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述法点评制度，维护安全稳定责任制等，压实各地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和“保一方平安、促一方发展”的政治责任。政法机关每年举办政法系统领导干部专题培训班，加强党的创新理论武装，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化解矛盾、防范风险、维护稳定、促进发展的能力水平。

法治建设步伐坚实。在科学立法方面，陕西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开展“小切口”“小快灵”立法，推进省际协同立法，立改废协调推进，为法治陕西建设奠定良好的制度基础。在严格执法方面，深化实施法治建设“六大工程”，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努力做到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加大食品药品、公共卫生、自然资源等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三秦百姓的法治获得感不断提升。在公正司法方面，积极开展试点，破解难点堵点，加强知识产权保护，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为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司法保障。在全民守法方面，扎实推进“八五”普法规划实施，建立全省党政机关“三单两书”普法制度，推进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成为全社会共识，全社会守法水平明显提升，特别是在涉外法治建设方面，大力推进“一带一路”国际商事法律服务示范区建设，为陕西企业“走出去”提供了“法治护航”。

平安基石更加牢固。陕西始终坚持把“护民安”“解民忧”的“小事”放在心上，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通过开展系列专项行动“治未病”，认真解决群众的教育、医疗、住房等急难愁盼问题，社会秩序和谐稳定。以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为契机，将矛盾纠纷预防化解纳入法治化轨道，推动多元化解和实质性化解，将矛盾风险遏制在萌芽阶段，形成了一批好经验、好做法。做实做细平安创建、平安宣传等工作，城乡居民安居乐业、企业生产经营环境良好，平安陕西建设正向更深层次、更宽领域、更高质量坚实迈进。（作者系西北政法大学行政法学院院长）

加快构建更高水平平安法治建设体系

□ 本报记者 孙立昊洋 马金顺
□ 本报通讯员 杨东红

“县政府重大决策律师审核把关，政府常务会议会前学法已成常态。”2024年12月2日下午，陕西宝鸡麟游县政府大楼内，县政府工作人员李鑫如数家珍般向《法治日报》记者介绍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亮点。

近年来，麟游县政府将治麟兴麟各项事业纳入法治化轨道，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政府权力“瘦身”，助力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麟游县先后被陕西省委依法治省办评为全省法治政府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示范项目、全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麟游县酒房镇花庙村被民政部、司法部评为“全国民主法治

示范村”。

记者走进麟游县政务服务大厅看到，工作人员正在热情地迎接前来办事的企业和群众，细微体贴的爱心帮办和热情周到的解释，令群众赞不绝口。

“申请登记一家公司需要多长时间？”“1个工作日全部搞定。”听到这个速度，陕西宝麟麟矿山设备有限公司负责人汤小民坐在县行政审批政务大厅，连连赞叹。

“‘交一摞证明’变成‘填一份承诺’，从企业名称核准到领取营业执照，从刻制公章到申领发票，只经一个窗口，只需跑一趟。”在汤小民看来，如此流畅的办事体验，得益于麟游县全面提升法治政府建设水平，持续推进简政放权，“有政府的支持，法治的护航，我们发展的底气怎能不足？”

据了解，麟游县持续开展“减证便民”行动，组织清理各类“证明事项”69项，为企业发展“松绑解缚”。

法治化营商“软环境”产生的强“磁力”吸引更多技术流、资金流、人才流向麟游，积蓄起高质量发展的澎湃动能。

“这下可以体体面面回家喽！”在麟游县市民中心一楼大厅，拿着在县调委会帮助下顺利到手的1.2万元血汗钱，来麟游打工的“川妹子”刘宁笑得合不拢嘴。

“讨薪，讨回的不仅是钱款，还有人心。”调解员孙新科说，只有让写在调解书里的公平正义切切实实转化成群众可感可触的实惠，为民服务才不是一句空谈。

麟游县持续推出一系列看得见、摸得着、“干货十足”的法治惠民新举措，让法律服务

“触手可及”，不断畅通司法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司法救助、法律援助等民生工程，维护妇女、农民工等特殊群体的合法权益，让法治的温度直达社会神经末梢。

如何将法治观念播撒到群众心田？麟游县也有自己的坚持与“巧思”——说快板、演小品、唱秦腔，进工厂、进学校、进社区，从娃娃抓起，让领导干部带头、以“考”促“学”，不断增强法治的影响力、渗透力和感染力。截至2024年底，麟游县共举办法治报告会80余场次，受众近23万人次；“民法典宣传月”开展活动90余场，发放资料1.2万余份。

一场场法润麟游的“春雨”，正“呵护”着经济社会的方方面面，推动生活方式持续变革，让麟游百姓生活得更更有品质、更有尊严、更加幸福。